



MACAU SUCCESS LIMITED

澳門實德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87)

建議澳門實德有限公司
(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透過債務償還安排
(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166條)

成 為

MACAU SUCCESS LIMITED

澳門實德有限公司*

(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新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將以介紹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之全資附屬公司

保薦人兼財務顧問



大福融資有限公司
TAI FOOK CAPITAL LIMITED

預期時間表之改動

法院聆訊之日期已定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假設法院於法院聆訊時將批准協議及確認股本削減，則買賣股份之最後日期預期為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獲發新公司股份之最後時間預期為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此外，股份在聯交所之上市地位將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八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予以撤銷，而新公司股份則預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九日開始買賣。

* 僅供識別

股東就協議作出任何行動前，務請細閱協議文件。股東如對協議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刊發之協議文件（「協議文件」）及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及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七日分別就寄發協議文件以及股東特別大會及法院會議之結果而刊發之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協議文件所採用者具相同涵義。

預期時間表

為配合法院批准協議及確認股本削減之聆訊時間，協議文件所載之預期時間表將有所改動。法院批准協議及確認股本削減呈請之聆訊（「法院聆訊」）之日期已定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假設法院於法院聆訊時將批准協議及確認股本削減，協議預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八日生效，而有關重組建議之預期時間表修訂如下：

二零零四年
(除另有說明外
概指香港時間)

法院聆訊	十月二十九日 (星期五)
買賣股份之最後日期	十月二十九日 (星期五)
停止買賣股份	十月二十九日 (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刊登法院聆訊結果及生效日期之公佈	十一月一日 (星期一) 或前後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 獲發新公司股份之最後時間	十一月三日 (星期三)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以確定獲發新公司股份之權利	十一月四日 (星期四) 至十一月五日 (星期五)
記錄時間	十一月五日 (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撤銷股份之上市地位	十一月八日 (星期一) 營業時間結束時

派發新公司股份股票 十一月八日 (星期一)

生效日期 十一月八日 (星期一)

新公司股份開始買賣 十一月九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三十分

然而，倘協議未能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法院可能許可之較後日期或之前生效，則重組建議將告失效。

股東就協議作出任何行動前，務請細閱協議文件。股東如對協議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澳門實德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趙藍英

目前之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楊海成先生、陳偉倫先生及李兆祥先生

非執行董事：

蔡健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家兒先生、嚴繼鵬先生及楊慕嫦女士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日